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905

公司简称:容百科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容百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9	120,000,000	—	—	0
湖南湘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3	26,394,000	—	—	0
王桂林	境内自然人	4.66	19,310,000	—	—	0
其青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4	17,075,300	—	—	0
其青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	17,527,500	—	—	0
上海海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	16,346,100	—	—	0
湖南汇江新能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	15,634,400	—	—	0
天津津研金少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	15,404,000	—	—	0
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4,964,000	—	—	0
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	13,967,800	—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容百与容百发展存在关联关系,且其关联与通融管理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无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公司股份未流通且未达到限售条件,公司不区分有限售条件股份与无限售条件股份,因此上表表格中公司不填写“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及“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流通的数量”。公司上市后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40,254,883.0万股。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5 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支付公司债情况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推动下,公司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新能源材料企业,确立了高能量密度及高安全性的产品发展方向,以产品差异化来提升竞争力,努力成为新能源行业做出贡献。公司以“发展新质生产力,改善人类生活环境”为使命,在高端产品客户开发、产品研发、产能扩张、供应链开发、再融资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销售 13,091吨,同比增加 92%;正极材料 11,164吨,同比增长 85%,其中高镍正极 7,900吨,同比增加201%,常规系列完成 1,374吨,同比减少 48%;负极材料完成 1417吨,同比下降 144%。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4,855.87万元,同比增加 45.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27.23万元,同比下降 300%。其中,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12,148.46万元,同比2018年二季度增加47.48%,二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545.87万元,同比2018年二季度增加8.03%。报告期内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外购期间设备增加等因素影响,毛利率同比下降了,但公司二季度加强了供应链管控,情况有所改善。

预计下半年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幅度趋缓,同时公司会加大自制前驱体的应用,毛利率环比将进一步向好。

1.加速新品开发,保持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研发高镍产品,产品性能高、放电效率高、循环性能好,结构稳定。其中,高镍动力电池NCM811,单晶NCM22等项产品,得到宁德时代、力神、比亚迪等优质客户的认可。2019年6月起,动力电池产品出货量已接近万辆级,NCA产品在高端客户、循环寿命、安全性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后续将加大市场开拓的力度。

2.优化客户结构,开拓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调整营销策略,根据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变化,重点针对软包、方形动力电池客户推出多款二高镍材料,加快海内外优质客户的甄选和认证。目前已完成对多个优质客户的送样,加快新客户的导入,进一步开拓国际和国内市场。

3.加快产能建设,满足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产能布局,在现有产能无法满足订单需求的情况下,加速完成鄂州二期新产线建设,新增产能7200吨/年;鄂州二期、遵义一期、临山岭基地等项目也在正常进行。新产线的全面推进,将大幅度提升公司的产能,满足未来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

4.打通融资渠道,奠定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获得总计超过10亿元的银行信用额度。各大合作银行在集团授信、流动资金、项目贷款、信用证、海外业务等方面给予公司更大力度的保障和支持,为公司实现跨越式腾飞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整合有效资源,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加快资源整合,积极开拓原材料供应渠道。同时,公司采取“背背背”方式锁定原材料价格,进一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实行全面成本管理,进一步

夯实全面质量管理体系,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制造成本,严格控制各项期间费用,对日常经营支出降本增效目标。

公司创建并完善了一套全生命周期的创新管理体系,该管理体系将战略创新项目分为客户开发、产品研发、工程建设、供应链开发、组织变革、管理变革六个新小组进行管理,并成立相应的决策委员会对相关项目的立项、执行、考核评价进行决策与推进。该管理体系使得公司在客户开发、产品研发、工程建设、供应链开发、组织变革、管理变革等方面,能够进行高效的提案、决策、实施落地与总结评价,形成科学、合理的创新管理机制,为公司技术、产品、客户结构与管理体系等领域持续建立先发展优势,营造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国际知名咨询公司在项目管理、流程再造等方面为公司提供咨询和培训,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系,提升经营效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报表项目名称及金额	新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46,201,417.0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41,547,147.26
其他应收款	661,201,066.68
其他流动资产	1,085,100,26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008,767.46
其他权益工具	627,511,389.00

2.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追溯调整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07 股票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19-07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的相关规定,现将2019年1-6月份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钢铁业	772,289.53	579,044.65	-4.88	3.39
贸易业	28,467.35	10,064.02	不适用	不适用

二、产销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钢铁业(汽车板、普板、冷轧、热轧)	277.01	277.01	-6.53	-6.56
贸易业(铁精粉)	30.52	42.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上述生产经营数据为公司内部统计数,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各位投资者参考。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6日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共和国《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派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查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交易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附属企业任职。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是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企业、实际控制企业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实际控制企业或者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二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二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二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二十五、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二十六、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二十七、被提名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二十八、被提名人未因在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未满十二个月的情形。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五家。

三十、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三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三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三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三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三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三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四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五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六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七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八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九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零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一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二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三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二、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三、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四、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五、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六、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七、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八、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四十九、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五十、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五十一、被提名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有前项所任任何一种情形。

一百五十二、被提